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01)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

綱領： (-)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劉凱旋)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提到，投資推廣署將繼續對目標重點行業進行投資推廣工作，其中包括「創意產業」、「體育及娛樂」範疇，就此，請告知本會：

1. 當局有否制定具體工作計劃，包括目標企業數量、目標市場(包括內地、東南亞市場、一帶一路國家等)及目標人群(例如不同企業規模、跨國公司、投資者等)為何？
2. 當局有否評估針對上述範疇的工作成效？請提供具體數據，包括成功吸引的企業數量、投資金額、創造就業機會及對本地產業的帶動作用為何？是否有按照績效指標進行檢討，包括企業落戶香港的情況、投資回報率等，有否制定長遠規劃並與其他政策互相配合，包括發展中外文化藝術交流中心及發展體育盛事之都？
3. 當局針對上述範疇的人手編制為何？請提供各職位工作的分項數據，例如市場推廣、企業聯絡、活動策劃等，現有人手編制及資源是否滿足吸引文體重點行業落戶香港的目標需求？

提問人：霍啟剛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6)

答覆：

投資推廣署一直透過其香港團隊、17 個駐內地辦事處及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的招商引才專組，以及其他地域的顧問辦事處，廣泛接觸世界各地、從事不同行業和產業的公司，吸引及協助他們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

並為他們提供一站式及量身訂製的支援服務，由策劃至落實業務全程給予協助。

投資推廣署在積極吸引新企業來港開展業務的同時，同樣重視為其曾協助的企業及其他主要的駐港海外和內地企業提供後續支援服務。投資推廣署的專業團隊會繼續制定有組織及有系統的外展計劃，接觸主要投資者，並與他們進行策略性商談，協助他們研究和評估新增長領域及機遇，以支持這些企業擴展在香港的業務。

在 2024 年，投資推廣署協助了 539 間內地或海外企業在本港開設和擴展業務，較 2023 年全年總數增長超過四成。按比例而言，該數字已經超越行政長官在 2022 年《施政報告》所訂的績效指標(即在 2023 年至 2025 年間，吸引至少共 1 130 間企業在港開設或擴展業務)。

在上述 539 間企業中，來自文化及創意產業、娛樂及體育界別的公司佔超過 30 間，它們涉及不同業務範疇，例如藝術、文化展覽及策展、畫廊及藝術拍賣、演出及娛樂製作、舞台技術、體育科技、遊戲及遊樂設施營運等。有關企業在設立或擴展業務首年，預計合共創造近 400 個職位，並帶來直接投資額逾 5 億港元。這些企業不僅豐富了香港的文化及創意產業生態，亦帶動了有關產業鏈的整體發展，為香港經濟注入動能。

展望將來，投資推廣署會繼續吸引更多來自內地、歐美(如美國、法國、瑞士、英國等)以及亞太地區(如新加坡、日本、韓國、澳洲等)不同規模的文化及創意產業、娛樂及體育界別企業落戶香港。我們亦將繼續深化與各產業持份者的合作，包括商會、行業協會以及國際知名貿易展覽機構，並透過舉辦、贊助和參與一系列的投資推廣活動、產業研討會、國際博覽、企業對接及交流活動，例如在香港舉行的國際會議 Live Matter、巴塞爾藝術展及香港律師會「運動法律論壇」等，進一步推廣香港上述領域的營商吸引力，以鞏固香港作為創意產業、體育及娛樂領域的商業樞紐地位。

目前，投資推廣署有關創意產業、體育及娛樂行業的人手及開支足以應付日常工作，並已納入該署的整體預算內，包括行政管理費用，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44)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

綱領： (-)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劉凱旋)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於政府駐內地辦事處及駐外經貿辦事處成立的「招商引才專組」(「專組」)，負責主動接觸目標企業和人才。就此，請政府告知：

1. 各「專組」負責接觸及引進工作的人手編制和支出為何？新一年度的預算詳情為何各個「專組」有否訂立每年或每年度的目標企業數目目標？如有，目標為何？
2. 在過去兩個年政年度，各個「專組」分別接觸過多少家目標企業？請以表列形式列出，並列明已接觸企業所屬的業務領域。
3. 在過去兩個年政年度，經各個「專組」接觸後落戶，並在香港發展的目標企業數目為何？請以表列形式列出，已落戶企業所屬的業務領域。
4. 是否知悉或預算，經此方式落戶香港的企業，在未來 3 年可為香港引入的投資金額和就業職位分別為何？

提問人：何敬康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

答覆：

投資推廣署一直透過其香港團隊、17 個駐內地辦事處及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的招商引才專組(「專組」)，以及其他地域的顧問辦事處，廣泛接觸世界各地、從事不同行業和產業的公司，吸引及協助他們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並為他們提供一站式及量身訂製的支援服務，由策劃至落實業務全程給予協助。

在 2024 年，投資推廣署協助了 539 間企業在本港開設和擴展業務，當中包括 273 間內地企業和 266 間海外企業，有關數字較 2023 年全年總數增長超過四成。按比例而言，該數字已經超越行政長官在 2022 年《施政報告》所訂的績效指標(即在 2023 年至 2025 年間，吸引至少共 1 130 間企業在港開設或擴展業務)。有關企業的業務涵蓋不同行業，包括創新及科技；金融事務及金融科技；家族辦公室；商業及專業服務；消費產品；創意產業、體育及娛樂；旅遊及款待；以及運輸及物流、工業，預計在設立或擴展業務的首年，合共創造超過 6 800 個職位，並帶來直接投資額超過 677 億港元。

17 個「專組」共設有 80 個投資推廣人員職位，其投資推廣工作的成果已反映在投資推廣署上述整體的績效指標當中。

有關「專組」的投資推廣開支，已納入投資推廣署、經貿辦及內地辦事處的整體預算內，而當中包括行政管理費用，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08)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

綱領： (-)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劉凱旋)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投資推廣署自 2022/23 年度起分階段獲得約 9,000 萬元的額外經常撥款。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按來源地和行業劃分，列出投資推廣署在 2024 年活動的分項數字，包括會面、會議、研討會和展覽等；
2. 按地城市場列出 2023 及 2024 年透過投資推廣署引進的外來直接投資流入香港的金額；
3. 過去 3 年涉及上述活動的人力資源和開支；
4. 投資推廣署在埃及首都開羅及土耳其伊茲密爾開設顧問辦事處的進度、人力資源和開支；
5. 2025/26 年度，有關推廣香港商機的工作計劃和重點行業，以及所涉的人力資源和預算開支。

提問人：葉劉淑儀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3)

答覆：

投資推廣署透過其香港團隊、17 個駐內地辦事處及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的招商引才專組(「專組」)，以及其他地域的顧問辦事處，廣泛接觸世界各地、從事不同行業和產業的公司，吸引及協助他們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並為他們提供一站式及量身訂製的支援服務，由策劃至落實業務全程給予協助。

投資推廣署在 2024 年與目標公司會面共約 8 900 次。有關公司的來源地分布全球各地，包括亞洲、非洲和太平洋地區(約 5 320 次會面)、歐洲(約 2 260 次會面)和美洲(約 1 320 次會面)。按行業劃分的會面分項數字如下：

行業	2024年(次)
商業及專業服務	約 840
消費產品	約 380
創意產業、體育及娛樂	約 280
家族辦公室	約 870
金融事務及金融科技	約 670
創新及科技	約 1 300
旅遊及款待	約 410
運輸及物流、工業	約 360
跨行業	約 3 790
總數	約 8 900

除了與目標公司會面，投資推廣署亦進行其他投資推廣活動，向內地及海外潛在投資者及企業提供有關香港營商環境的最新資訊。2024 年，該署進行的其他投資推廣活動包括舉行約 150 次大型會議、約 300 次研討會和約 30 次展覽。涉及的開支已納入投資推廣署的整體預算內，而當中包括行政管理費用，難以分開量化。

在 2023 年和 2024 年，投資推廣署引進的外來直接投資總額分別為約 616 億港元和 677 億港元。有關外來直接投資的來源地分佈全球各地，包括亞洲、非洲和太平洋地區(分別為 2023 年的 588 億港元和 2024 年的 559 億港元)、歐洲(分別為 2023 年的 17 億港元和 2024 年的 103 億港元)和美洲(分別為 2023 年的 11 億港元和 2024 年的 15 億港元)。

鑑於「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經濟發展潛力巨大，投資推廣署已按 2023 年《施政報告》和 2024-25 年度《財政預算案》的計劃，於 2024-25 年度內在埃及首都開羅及土耳其第三大城市伊茲密爾開設顧問辦事處，將中東及北非等高潛力新興國家的資金和企業「引進來」。

在 2025-26 年度，投資推廣署會繼續發揮香港作為「超級聯繫人」和「超級增值人」的角色，聯同相關機構、商會及專業團體等舉辦投資推廣活動，包括會面、會議、路演、研討會、展覽等，積極向內地及海外潛在投資者及企業提供有關香港營商環境的最新資訊，推廣香港在「一國兩制」下擁有「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獨特優勢和其他核心優勢，並推廣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和「一帶一路」倡議等國家重點戰略帶來的龐大機遇，以吸引內地及海外企業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當中重點工作計劃如下：

全球貿易格局和地緣政治不斷變化，部分供應鏈正向「全球南方」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遷移，內地企業也積極「走出去」。為應對這個趨勢，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政府的目標是構建香港成為跨國供應鏈管理中心。行政長官在2024年《施政報告》進一步要求投資推廣署和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構建高增值供應鏈服務機制，吸引內地企業到香港建立管理離岸貿易和供應鏈的國際或區域總部，並為在港企業提供一站式專業諮詢服務，協助它們「走出去」。2024年12月，投資推廣署和貿發局已建立上述機制，並聯手鼓勵內地企業落戶香港。

同時，投資推廣署正積極透過其派駐內地辦事處的「專組」舉辦以跨國供應鏈為主題的活動，以主動接觸更多內地企業，並進行投資推廣工作。截至 2025 年 2 月底約 1 年間，投資推廣署在內地不同城市舉辦和合辦了約 20 場相關的投資推廣活動，包括杭州、南京、廈門等地。

另外，投資推廣署會聯同入境事務處繼續推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的「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以進一步豐富人才庫和吸引新資金落戶香港，增強香港資產及財富管理和相關專業界別的發展優勢，以及支持創新科技產業的發展。政府於 2025 年 1 月宣布了一系列「新計劃」的優化措施並已於 2025 年 3 月 1 日起生效，措施包括放寬了有關淨資產審查及計算的規定，而且容許申請人透過全資擁有的合資格私人公司的投資計入合資格投資金額內。優化措施將鼓勵更多投資者參與「新計劃」，也能與家族辦公室的稅務寬減制度產生協同效應，推動香港家族辦公室業務的發展。

投資推廣署在 2025-26 年度的整體預算開支為 3.038 億元，上述有關顧問辦事處及該署重點工作計劃涉及的開支已納入該署整體預算內，而當中包括行政管理費用，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34)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

綱領： (-)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劉凱旋)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投資推廣署在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至二十五日舉辦 StartmeupHK 創業節，又在 9 個國家／地區舉辦共 15 場路演活動，以推廣創業節；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創業節以及路演活動的支出明細為何；
- b) 創業節的活動數目，嘉賓(個人或企業代表)數目以及活動人流；
- c) 創業節如何有效促進香港初創企業生態圈成長；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6)

答覆：

StartmeupHK 創業節(創業節)是投資推廣署的年度旗艦活動，旨在吸引全球初創企業落戶香港、推廣香港作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的地位，並促進本港初創企業生態圈的蓬勃發展。創業節聚焦香港在第三代互聯網(web3)、健康科技、可持續發展和人工智能等關鍵領域的最新發展、政策和支援，以吸引內地及海外的投資者、企業家和人才落戶香港，並促進香港和其他創新科技中心的交流和協作，從而進一步完善香港初創產業鏈的整體發展，並提升香港作為初創企業樞紐的優勢。

2024 創業節以「未來無限」為主題，於 2024 年 10 月 21 至 25 日期間舉辦 5 個主要活動，涵蓋熱門科技議題，包括人工智能、web3、遊戲、負責任科技、健康科技及可持續發展等。此外，2024 創業節亦舉辦一系列其他活動，例如反向投資者推介會、投資者峰會、初創企業路演及商業對接等。2024 創

業節共吸引了超過 200 名演講者和超過 3 400 名參加者，包括來自 49 個國家／地區的行業領袖、初創企業家、投資者、科技愛好者和政府官員，並吸引來自內地、加拿大、印度、菲律賓、泰國和英國的 6 個代表團，反映香港對初創企業的吸引力。此外，2024 創業節亦在 9 個國家／地區舉辦共 15 場路演活動，吸引超過 1 400 名參與者，以加強創業節在海外的宣傳效果。

根據投資推廣署進行的「2024 年初創企業統計調查」結果顯示，香港的初創企業數目按年增加 10% 至 4 694 間，創歷史新高。它們僱用 17 651 人，按年增加 7%，同創新高。由此可見，在創業節等大型投資推廣活動的帶動下，本地初創生態圈持續蓬勃發展。

展望將來，投資推廣署會繼續舉辦並擴大創業節的規模，以吸引更多初創企業落戶香港，為早期初創企業提供一站式支援服務。該署亦會繼續深化與各初創持份者的合作，包括本地機構、孵化器、加速器和共享工作空間等機構，並會聯同駐內地辦事處、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數碼港、香港科技園公司等舉辦及贊助不同的投資推廣活動，以宣傳香港為初創企業的首選之地。

2024 創業節涉及的開支納入投資推廣署的整體預算內，包括行政管理費用，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53)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

綱領： (-)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劉凱旋)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 2025 至 26 年需要特別注意事項，投資推廣署會繼續加強全球投資推廣工作，並優化推廣策略，以鼓勵包括來自內地及「一帶一路」市場的跨國公司初創企業，高增長企業和家族辦公室在香港開展或擴充業務，從而把握大灣區發展和「一帶一路」倡議等國家重點戰略所帶來的商機。請告知本會：

- 1) 署方有何計劃吸引內地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或地區的跨國公司和家族辦公室來港開展業務？
- 2) 會否增撥資源，協助香港企業拓展「一帶一路」沿線國家或地區的市場，以提升競爭力？若有，有關開支預算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

答覆：

投資推廣署一直透過其香港團隊、17 個駐內地辦事處及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的招商引才專組(「專組」)，以及其他地域的顧問辦事處，廣泛接觸世界各地、從事不同行業和產業的公司，吸引及協助他們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並為他們提供一站式及量身訂製的支援服務，由策劃至落實業務全程給予協助。

內地是投資推廣署招商引資的重點市場之一。為吸引更多內地的跨國公司和家族辦公室來港開展業務，投資推廣署計劃在內地多個城市包括成都、武漢、寧波、天津、瀋陽、無錫、淄博、北京及廈門等城市舉辦更多投資推廣活動，向當地企業介紹香港的營商優勢，推廣香港為內地企業出海的

理想平台。投資推廣署在 5 個內地辦事處均設有「專組」，負責在各省市的招商引資工作，包括舉行及參與宣講活動和會面企業，並通過不同媒體訪問、社交媒體平台等宣傳香港的營商環境。投資推廣署亦會與國家商務部和相關地方部門及工商機構保持緊密合作，加強在內地省市的投資推廣工作。

此外，全球貿易格局和地緣政治不斷變化，部分供應鏈正向「全球南方」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遷移，內地企業也積極「走出去」。為應對這個趨勢，2024-25 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政府的目標是構建香港成為跨國供應鏈管理中心。行政長官在 2024 年《施政報告》進一步要求投資推廣署和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構建高增值供應鏈服務機制，吸引內地企業到香港建立管理離岸貿易和供應鏈的國際或區域總部，並為在港企業提供一站式專業諮詢服務，協助它們「走出去」。2024 年 12 月，投資推廣署和貿發局已建立上述機制，並聯手鼓勵內地企業落戶香港。投資推廣署正積極透過其派駐內地辦事處的「專組」舉辦以跨國供應鏈為主題的活動，以主動接觸更多內地企業，並進行投資推廣工作。截至 2025 年 2 月底約 1 年間，投資推廣署在內地不同城市舉辦和合辦了約 20 場相關的投資推廣活動，包括杭州、南京、廈門等地。同時，貿發局正為在香港的企業提供一站式專業諮詢服務，並透過其海外辦事處提供在地支援服務。

鑑於「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經濟發展潛力巨大，投資推廣署已按 2023 年《施政報告》和 2024-25 年度《財政預算案》的計劃，於 2024-25 年度內在埃及首都開羅及土耳其第三大城市伊茲密爾開設顧問辦事處，將中東及北非等高潛力新興國家的資金和企業「引進來」。

在引進家族辦公室方面，投資推廣署一直配合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庫局)的相關工作。在 2024 年，該署轄下的家族辦公室專責團隊(專責團隊)在香港、內地和海外(包括「一帶一路」沿線國家)舉辦了超過 260 場不同形式的投資推廣活動，以親身互動的方式向目標客戶群推廣香港作為家族辦公室中心樞紐的競爭力和獨特優勢。專責團隊亦會持續深化與各內地辦事處、經貿辦及「一帶一路」辦公室的協作，在不同主要城市舉辦以家族辦公室為主題的圓桌論壇，突顯香港作為資產及財富管理領先樞紐的角色。政府並已先後落實多項措施，包括為單一家族辦公室提供稅務寬減、精簡高端專業投資者交易時所採取的合適性評估程序、成立香港財富傳承學院以壯大家族辦公室人才庫，以及由財庫局推出的「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以吸引更多新資金落戶香港。

展望未來，投資推廣署會繼續透過在內地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專組」和海外顧問辦事處，發揮香港作為「超級聯繫人」和「超級增值人」的角色，聯同相關機構、商會及專業團體等舉辦投資推廣活動，包括會面、會議、路演、研討會、展覽等，積極向內地及海外潛在投資者及企業提供有關香港營商環境的最新資訊，推廣香港在「一國兩制」下擁有「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獨特優勢和其他核心優勢，並推廣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和

「一帶一路」倡議等國家重點戰略帶來的龐大機遇，以吸引內地及海外企業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

涉及內地和「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投資推廣開支納入投資推廣署的整體預算內，而當中包括行政管理費用，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20)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

綱領： (-)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劉凱旋)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 28 點指出，投資推廣署去年成功吸引超過五百家內地和海外企業在港開設或擴展業務，增長超過四成，預計可帶來超過六百七十七億元的直接投資。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列出相關六百七十七億元直接投資涉及的主要行業種類，以及每個行業種類的佔比？內地和海外企業的佔比為何？

過去 3 年，投資推廣署每年吸引的企業數目，以及相對應的直接投資金額？

政府預計相關企業在港每一百億元的直接投資，能為政府帶來多少稅收？

提問人：李惟宏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8)

答覆：

投資推廣署一直透過其香港團隊、17 個駐內地辦事處及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的招商引才專組，以及其他地域的顧問辦事處，廣泛接觸世界各地、從事不同行業和產業的公司，吸引及協助他們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並為他們提供一站式及量身訂製的支援服務，由策劃至落實業務全程給予協助。

在 2022 年和 2023 年，投資推廣署分別協助了 300 和 382 間企業，它們帶來直接投資金額分別約 211 億港元和 616 億港元。在 2024 年，投資推廣署協助了 539 間內地或海外企業在本港開設和擴展業務，較 2023 年全年總數增長超過四成。按比例而言，該數字已經超越行政長官在 2022 年《施政報

告》所訂的績效指標(即在 2023 年至 2025 年間，吸引至少共 1 130 間企業在港開設或擴展業務)。有關企業預計可帶來直接投資額超過 677 億港元。

在 539 間企業中，按來源地分析，來自內地的佔 51%(273 間)，而其餘則來自其他地區；按行業分析，首五大行業分別是創新及科技(120 間；22%)、金融服務及金融科技(110 間；20%)、家族辦公室(95 間；18%)、旅遊及款待(58 間；11%)，以及商業及專業服務(47 間；9%)。投資推廣署會承着良好勢頭，全力吸引內地和海外企業來港投資，繼續落實 2022 年《施政報告》的績效指標。

投資推廣署沒有備存相關企業在香港應繳稅款的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33)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

綱領： (-)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劉凱旋)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提及，政府計劃加強海外及內地的招商引資專才組，並繼續吸引目標企業來港。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用於擴充海外及內地網絡的預算總額為何？比上一年增加的幅度為何？
- (b) 是否會對招商引才工作投入新的資源？如是，新增的資源會如何分配？(例如增聘人手、增設據點、強化顧問團隊等)
- (c) 根據政府資料，目前共有 17 個駐內地辦事處及駐外經貿辦事處成立招商引才專組。過去三年，這 17 個專組的人手編制及開支預算為何？政府是否會針對不同區域(例如「一帶一路國家」、歐美國家、內地一線城市、二線城市等)而制定差異化的預算方案及資源投放方案？

提問人：梁子穎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8)

答覆：

投資推廣署一直透過其香港團隊、17 個駐內地辦事處及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的招商引才專組(「專組」)，以及其他地域的顧問辦事處，廣泛接觸世界各地、從事不同行業和產業的公司，吸引及協助他們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並為他們提供一站式及量身訂製的支援服務，由策劃至落實業務全程給予協助。

在 2024 年，投資推廣署協助了 539 間內地或海外企業在本港開設和擴展業務，較 2023 年全年總數增長超過四成。按比例而言，該數字已經超越行政

長官在 2022 年《施政報告》所訂的績效指標(即在 2023 至 2025 年間，吸引至少共 1 130 間企業在港開設或擴展業務)。

鑑於「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經濟發展潛力巨大，投資推廣署已按 2023 年《施政報告》和 2024-25 年度《財政預算案》的計劃，於 2024-25 年度內在埃及首都開羅及土耳其第三大城市伊茲密爾開設顧問辦事處，將中東及北非等高潛力新興國家的資金和企業「引進來」。這是本屆政府上任以來，繼在肯亞奈洛比和哈薩克斯坦阿拉木圖開設顧問辦事處之後的第三及第四個顧問辦事處。

投資推廣署會繼續發揮香港作為「超級聯繫人」和「超級增值人」的角色，聯同相關機構、商會及專業團體等舉辦投資推廣活動，包括會面、會議、路演、研討會、展覽等，積極向內地及海外潛在投資者及企業提供有關香港營商環境的最新資訊，推廣香港在「一國兩制」下擁有「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獨特優勢和其他核心優勢，並推廣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和「一帶一路」倡議等國家重點戰略帶來的龐大機遇，以吸引內地及海外企業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

在 2022-23 至 2024-25 的 3 個年度，17 個「專組」的職位數目分別為 75、79 及 80 個。有關薪酬和顧問辦事處的開支已納入投資推廣署、經貿辦或駐內地辦事處的整體預算內，而當中包括行政管理費用，難以分開量化。投資推廣署會視乎個別市場的投資推廣需要，靈活運用現有資源，鞏固及強化該署在全球各地的投資推廣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68)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

綱領： (-)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劉凱旋)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25至2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包括因應香港在2050年前達至碳中和的承諾和商機，繼續在不同行業進行全球推廣活動，以及舉辦活動吸引領先的碳中和服務公司和準投資者來港。

就此，請告知本會：

- (1) 投資推廣署 2024 年共協助了 539 間海外及內地企業在港開設或拓展業務，較 2023 年躍升超過 41%。當中有否引進碳中和服務公司？如有，詳情為何；如無，原因為何；以及 2025 至 26 年度引進碳中和服務公司和準投資者來港的工作詳情為何？
- (2) 據報，近年投資推廣署引入的公司數量，頭幾位都屬傳統地區，例如英國、美國、新加坡及日本等；東南亞、中東、東歐等地佔比相對低。署方曾表明將會將投放更多精力加深「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對香港的了解，吸引相關地區公司來港。開展相關工作的人手、開支及措施詳情為何？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1)

答覆：

因應香港在 2050 年前達至碳中和的承諾和商機，投資推廣署在不同行業進行全球推廣活動，以及舉辦活動吸引領先的碳中和服務公司和準投資者來港。

在 2024 年，該署協助了 539 間內地或海外企業在香港開設和擴展業務，較 2023 年全年總數增加超過四成。其中，該署完成 38 個與碳中和相關的工作項目，有關企業主要從事綠色科技、綠色生活、金融科技、綠色人才培訓等有助減少碳排放的業務。

投資推廣署透過與相關政策局、部門、機構、商會及專業團體等共同合作，在內地及海外進行一系列與實現碳中和有關的全球投資推廣活動，包括研討會、論壇、展覽、圓桌會議等，積極向內地及海外商界和投資者推廣相關政策和香港的競爭優勢，以吸引更多碳中和相關公司來港設立或擴展業務。

此外，投資推廣署一直在鞏固傳統市場的投資推廣工作的同時，亦加強在新興市場(包括「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工作。例如，鑑於「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經濟發展潛力巨大，投資推廣署已按2023年《施政報告》和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的計劃，於2024-25年度內在埃及首都開羅及土耳其第三大城市伊茲密爾開設顧問辦事處，將中東及北非等高潛力新興國家的資金和企業「引進來」。這是本屆政府上任以來，繼在肯亞奈洛比和哈薩克斯坦阿拉木圖開設顧問辦事處之後的第三及第四個顧問辦事處。

除了新開設的顧問辦事處之外，投資推廣署的香港團隊亦會繼續與「一帶一路」沿線的招商引才專組和顧問辦事處緊密合作，推動由「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引進外來投資的工作。該署會聯同相關機構、商會及專業團體等舉辦投資推廣活動，包括會面、會議、路演、研討會、展覽等，積極向潛在投資者及企業提供有關香港營商環境的最新資訊，推廣香港在「一國兩制」下擁有「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獨特優勢，並宣傳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和「一帶一路」倡議等國家重點戰略帶來的龐大機遇，以吸引「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企業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舉例而言，該署於 2025 年將在新加坡、越南、印尼、馬來西亞、泰國、蒙古、哈薩克斯坦、土耳其等多個歐亞國家舉辦圓桌會議或研討會，以及於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科特迪瓦、摩洛哥等中東及非洲地區舉辦圓桌會議。

上述有關顧問辦事處和投資推廣工作的人手及開支已納入投資推廣署的整體人手編制及預算內，而當中包括行政管理費用，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70)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

綱領： (-)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劉凱旋)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註：以下問題涉及的事宜屬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的政策範圍。因此，有關的答覆由投資推廣署製備，並經過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的審閱。]

問題：

2025 至 26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包括透過「泛大灣區外來投資聯絡小組」繼續加強向環球投資者推廣大灣區發展的優勢和機遇，以及與深圳市投資促進局合作，繼續舉行聯合活動推廣香港和深圳的營商環境和優勢。就此，請告知本會：

- (1) 2024 至 25 年度，上述兩項合作推廣引資項目開展的活動詳情及成效為何？
- (2) 2025 至 26 年度投資推廣署負責共同推廣大灣區發展優勢的人手、開支及工作詳情為何？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

答覆：

投資推廣署一直與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合作，積極推廣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獨特優勢，以吸引海外企業來港設立或擴展業務。「泛大灣區外來投資聯絡小組」(聯絡小組)於 2024 年在法國巴黎舉辦「大灣區—歐洲(法國)經貿合作交流會」，共吸引超過 400 位歐洲工商界人士出席。聯絡小組亦在廣州舉辦「2024 粵港澳大灣區全球招商大會」，向逾 900 位企業代表推介大灣區各城市的營商優勢。

另外，投資推廣署與深圳市投資促進局於 2024 年亦在加拿大、澳洲及葡萄牙等地共同舉辦多場研討會及交流會，向當地企業宣傳香港及深圳作為

大灣區發展的核心引擎所帶來的發展機遇，充分發揮兩地海外辦事處網絡的優勢，吸引外來投資。

上述活動成效顯著，投資推廣署會繼續積極為相關企業提供專業意見及量身訂造的支援服務，鼓勵並協助這些企業在香港設立或擴展業務。

展望將來，投資推廣署會繼續與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合作，經各種渠道，特別是透過聯絡小組，繼續加強向環球投資者推廣大灣區發展的優勢和機遇，積極向更多海外市場推廣大灣區的發展潛力、各項最新的投資優惠政策，以及如何利用香港「一國兩制」的獨有優勢拓展大灣區市場。其中，聯絡小組計劃於 2025 年年中在東歐及東南亞等地舉辦經貿合作交流會，並於 2025 年年底舉辦「2025 粵港澳大灣區全球招商大會」，進一步向更多不同國家的企業宣傳香港作為企業開拓大灣區市場的理想門戶。深港合作方面，署方將繼續在世界各地舉辦推介會和其他推廣活動，介紹香港及深圳的互補優勢。同時，投資推廣署亦會與大灣區城市的投資促進部門加強聯繫，促進更多交流和合作。

有關大灣區的投資推廣工作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已納入投資推廣署的整體人手編制及預算內，而當中包括行政管理費用，難以分開量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28)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

綱領： (-)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劉凱旋)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投資推廣署綱領中提及，2024 年署方針對各重點行業，與主要地區市場的目標公司舉行約 8 900 次會議，包括到內地推廣香港為內地企業邁向國際的理想平台、及到海外推廣香港作為海外企業進軍內地的優越平台。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上述會議的詳情，包括共接觸多少間公司及什麼行業、有多少間公司願意考慮來港投資，在 8 900 次會議中，有多少次在內地舉行、多少次在外國舉行？此外，未來一年署方準備舉辦多少次類似的推廣活動？

提問人：蘇長榮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9)

答覆：

投資推廣署一直透過其香港團隊、17 個駐內地辦事處及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的招商引才專組，以及其他地域的顧問辦事處，廣泛接觸世界各地、從事不同行業和產業的公司，吸引及協助他們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並為他們提供一站式及量身訂製的支援服務，由策劃至落實業務全程給予協助。

投資推廣署在 2024 年與目標公司會面共約 8 900 次。有關公司的來源地分布全球各地，包括內地公司(約 3 000 次會面)及海外公司(約 5 900 次會面)，而有關會面分別在香港、內地和海外等不同地方進行。按行業劃分，有關公司包括創新及科技；金融事務及金融科技；家族辦公室；商業及專業服務；消費產品；創意產業、體育及娛樂；旅遊及款待；以及運輸及物流、工業等行業的公司。

在 2024 年，投資推廣署協助了 539 間內地或海外企業在本港開設和擴展業務，較 2023 年全年總數增長超過四成。按比例而言，該數字已經超越行政長官在 2022 年《施政報告》所訂的績效指標(即在 2023 年至 2025 年間，吸引至少共 1 130 間企業在港開設或擴展業務)。

投資推廣署會繼續發揮香港作為「超級聯繫人」和「超級增值人」的角色，聯同相關機構、商會及專業團體等舉辦投資推廣活動，包括會面、會議、路演、研討會、展覽等，積極向內地及海外潛在投資者及企業提供有關香港營商環境的最新資訊，推廣香港在「一國兩制」下擁有「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獨特優勢和其他核心優勢，並推廣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和「一帶一路」倡議等國家重點戰略帶來的龐大機遇，以吸引內地及海外企業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29)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

綱領： (-)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劉凱旋)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投資推廣署綱領中提及，會繼續加強海外及內地的網絡，包括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和內地辦事處的招商引才專組及海外顧問，並加大力度吸引目標企業來港；事實上，經貿辦、內地辦、投資推廣署、及香港貿易發展局共同承擔招商工作，請詳細介紹各部門的合作及分工模式，並引述具體例子說明各部門合作情況，同時各部門會否定期舉行工作會議，以制定共同發展目前及策略，及合作推動同一項目？

提問人：蘇長榮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0)

答覆：

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投資推廣署及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於深化國際交往合作方面，三者各司其職，亦不時協作發揮協同效應，共同推動香港與海外經濟體的雙邊經貿關係。

首先，投資推廣署和貿發局的服務對象以商界為主。投資推廣署負責為香港促進外來直接投資。該署一直透過其香港團隊、駐經貿辦的招商引才專組(「專組」)，以及其他地域的顧問辦事處，廣泛接觸世界各地、從事不同行業和產業的公司，吸引及協助他們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並為他們提供一站式及量身訂製的支援服務，由策劃至落實業務全程給予協助。貿發局則負責貿易推廣，促進、協助和發展香港貿易，通過舉辦國際展覽會、會議及商貿考察團，為香港企業開拓內地和環球市場的機遇。雖然兩者工作截然不同，但它們一直緊密合作，致力推廣本港作為雙向環球投資及商業樞紐，以充分發揮香港作為內地和國際雙向跳板的優勢。

舉例說，為應對全球貿易格局和地緣政治不斷變化，部分供應鏈正向「全球南方」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遷移，內地企業也積極「走出去」。為配合這個趨勢，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香港將發展成為跨國供應鏈管理中心，並由投資推廣署和貿發局構建高增值供應鏈服務機制。投資推廣署透過其內地「專組」吸引內地企業到香港建立管理離岸貿易和供應鏈的國際或區域總部，貿發局則為已落戶香港的企業提供一站式專業諮詢服務，協助它們「走出去」，並隨後透過其海外辦事處提供在地支援服務。投資推廣署及貿發局會繼續加強協作推展香港與內地及國際間的經貿網絡。

經貿辦則是香港特別行政區(特區)政府在其覆蓋國家的官方代表機構，職能廣泛。除了駐日內瓦經貿辦^{註1}外，其餘的經貿辦均負責處理香港與其所負責國家的雙邊事務(包括經貿及文化交流等事務)，每年需在對外貿易關係、公共關係及投資促進方面舉辦及參與不同活動^{註2}。

經貿辦致力與國際社會及海外各界人士(包括覆蓋國家的政府官員、智庫、傳媒、學術界、文化界、商界和其他輿論領袖)保持緊密溝通及交流，對外推廣及解說特區政府的各項重要政策和香港在「一國兩制」下的獨特優勢，從而說好香港故事，推動香港與外地的經貿發展。除了恆常透過定期通訊及社交媒體向當地持份者提供有關香港的最新資訊外，經貿辦亦有與當地不同持份者直接對話，並會見傳媒，主動在媒體撰文，駁斥謬誤，以正視聽。另外，經貿辦一直積極支持和參與由當地政府、商界組織和團體籌辦的不同的會議及論壇，並協助安排行政長官和特區官員外訪，建立及深化與當地各界的網絡，亦與各政策局及部門、相關機構、商會及專業團體等合作在各地舉辦及參與不同的活動，包括會議、講座、文化及藝術表演、展覽、電影節及體育活動等，從而做好宣傳和推廣工作。

註 1：駐日內瓦經貿辦是中國香港在世界貿易組織和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貿易委員會的代表，主要負責處理與這些組織有關的事宜，與瑞士雙邊經貿關係的工作由駐柏林經貿辦負責。

註 2：駐華盛頓經貿辦主要負責與美國政界聯繫，美國東部的招商引才工作由駐紐約經貿辦負責。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40)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

綱領： (-)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劉凱旋)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投資推廣署綱領中提及，投資推廣署提供「一對一」模式的支援服務，為在香港開展和擴充業務的公司提供由策劃至實行上的支援。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署方過去一年總共為多少海外來港公司提供「一對一」的支援服務，包括什麼服務及具體成效，以及當中有多少是已經來港公司及新來港公司？另外，投資推廣署的使命是負責吸引和保留外來直接投資，請介紹署方在保留投資的具體工作及成效？

提問人：蘇長榮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1)

答覆：

投資推廣署的使命是負責吸引和保留外來直接投資，並為內地及海外企業提供「一對一」模式的支援。

就此，該署積極吸引和協助有興趣來港開設和擴展業務的企業，並為它們提一站式及量身訂製的支援服務，由策劃至落實業務全程給予協助，包括提供市場資訊和行業法規的指引；協助物色辦公室和員工招聘；協助申請簽證和許可證；提供資助和其他支援計劃的資訊；介紹商業伙伴及服務供應商等，並就建立業務提供推廣支援。

在積極吸引新企業來港開展業務的同時，投資推廣署同樣重視已在港落戶的外來企業及其他主要的駐港海外和內地企業，為它們提供後續支援服務。投資推廣署的專業團隊會繼續制定有組織及有系統的外展計劃，接觸主要投資者，並與他們進行策略性商談，協助他們研究和評估新增長領域及機遇，以支持這些企業擴展在香港的業務。

獲投資推廣署提供「一對一」支援服務的企業的來源地分布全球各地，包括內地及海外。在 2024 年，投資推廣署協助了 539 間企業在本港開設和擴展業務，較 2023 年全年總數增長超過四成。按比例而言，該數字已經超越行政長官在 2022 年《施政報告》所訂的績效指標(即在 2023 至 2025 年間，吸引至少共 1 130 間企業在港開設或擴展業務)。在 539 間企業中，約八成是首次在港設立業務，其餘約兩成則是在港擴展業務。預計在有關企業設立或擴展業務的首年，合共創造超過 6 800 個職位，並帶來直接投資額超過 677 億港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999)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

綱領： (-)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劉凱旋)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投資推廣署在 2024 至 25 年度成功引進了多少間內地中小企，主要涉及哪些行業？

提問人：陳祖恒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

答覆：

投資推廣署一直透過其香港團隊、17 個駐內地辦事處及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的招商引才專組，以及其他地域的顧問辦事處，廣泛接觸世界各地、從事不同行業和產業的公司，吸引及協助他們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並為他們提供一站式及量身訂製的支援服務，由策劃至落實業務全程給予協助。

在 2024 年，投資推廣署協助了 539 間內地或海外企業在本港開設和擴展業務，較 2023 年全年總數增長超過四成。按比例而言，該數字已經超越行政長官在 2022 年《施政報告》所訂的績效指標 (即在 2023 年至 2025 年間，吸引至少共 1 130 間企業在港開設或擴展業務)。

在 539 間企業中，來自內地的有 273 間，首五大行業分別是創新及科技 (71 間)、家族辦公室 (71 間)、金融服務及金融科技 (52 間)、旅遊及款待 (31 間)，以及商業及專業服務 (18 間)。不論有關企業在內地和香港的運作規模，投資推廣署均會向他們提供一站式及量身訂製的支援服務，該署沒有另行就企業的規模作出分類。

投資推廣署會繼續發揮香港作為「超級聯繫人」和「超級增值人」的角色，聯同相關機構、商會及專業團體等舉辦投資推廣活動，包括會面、會議、

路演、研討會、展覽等，積極向內地潛在投資者及企業提供有關香港營商環境的最新資訊，推廣香港在「一國兩制」下擁有「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獨特優勢和其他核心優勢，以吸引更多內地企業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923)

總目： (79) 投資推廣署

分目： (-) -

綱領： (-) 投資促進

管制人員： 投資推廣署署長 (劉凱旋)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為推動「一帶一路」建設，開拓中東市場，政府可否告知：

1. 目前投資推廣署的人手數目、編制、按職級的薪金開支、總薪金開支；及
2. 請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 5 年和預計在 2025 至 26 年度，投資推廣署每年到訪各個「一帶一路」國家的次數、考察目的地和內容、考察團成員人數、會面機構列表、相關開支(包括機票、酒店等開支詳情)。

提問人：容海恩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3)

答覆：

投資推廣署一直透過其香港團隊、17 個駐內地辦事處及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的招商引才專組(「專組」)，以及其他地域的顧問辦事處，廣泛接觸世界各地、從事不同行業和產業的公司，吸引及協助他們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並為他們提供一站式及量身訂製的支援服務，由策劃至落實業務全程給予協助。

鑑於「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經濟發展潛力巨大，投資推廣署已按 2023 年《施政報告》和 2024-25 年度《財政預算案》的計劃，於 2024-25 年度內在埃及首都開羅及土耳其第三大城市伊茲密爾開設顧問辦事處，將中東及北非等高潛力新興國家的資金和企業「引進來」。這是本屆政府上任以來，繼在肯亞奈洛比和哈薩克斯坦阿拉木圖開設顧問辦事處之後的第三及第四個顧問辦事處。

因應「一帶一路」沿線中東國家的市場潛力，投資推廣署近年積極加強在該地區的投資推廣工作，並透過到訪多個中東國家進行不同推廣活動，包括研討會、行業論壇、圓桌會議、貿易展覽、媒體訪問等，以吸引中東企業在香港設立和擴展業務。過去 5 年，投資推廣署人員到訪「一帶一路」沿線的中東國家共 13 次，包括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阿布扎比和迪拜)、卡塔爾(多哈)、科威特(科威特市)、沙特阿拉伯(利雅得)及埃及(開羅)。投資推廣署計劃在 2025-26 年度繼續到訪中東國家，包括沙特阿拉伯(利雅得和吉達)和阿聯酋(阿布扎比和迪拜)，以加強在當地的工作。

現時投資推廣署的總辦事處設有 184 個職位，而在 17 個駐內地辦事處及駐海外經貿辦轄下的「專組」則共設有 80 個投資推廣人員職位。有關開拓中東市場涉及的薪酬及外訪開支，已納入該署和經貿辦的整體預算內，而當中包括行政管理費用，難以分開量化。

- 完 -